

“法治浙江”丛书

主编 周鹤鸣 张炳生

浙江海洋经济发展与 海洋环境法治

汪丹 蔡先凤 著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ZHEJIANG GONGSH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海洋经济发展与海洋环境法治

汪丹 蔡先凤著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ZHEJIANG GONGSHA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浙江海洋经济发展与海洋环境法治 / 汪丹, 蔡先凤著.
—杭州: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2016.1(2017.3重印)

(法治浙江丛书)

ISBN 978-7-5178-1457-3

I. ①浙… II. ①汪… ②蔡… III. ①海洋经济—经济发展—研究报告—浙江省②海洋环境保护法—研究—中国 IV. ①P74②D922.6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306098 号

浙江海洋经济发展与海洋环境法治

汪 丹 蔡先凤 著

出 品 人 鲍观明

责 任 编 辑 张婷婷

封 面 设 计 许寅华

责 任 印 制 包建辉

出版 发 行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教工路 198 号 邮政编码 310012)

(E-mail: zjgsupress@163.com)

(网 址: <http://www.zjgsupress.com>)

电 话: 0571-88904980, 88831806(传 真)

排 版 杭州朝曦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5.375

字 数 144 千

版 印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版 2017 年 3 月第 2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78-1457-3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营销部邮购电话 0571-88904970

序 言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问题的决定》明确提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总目标，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提出这个总目标，既明确了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性质和方向，又突出了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工作重点和总抓手。”法治成为政府治理、国家治理、社会治理的根本手段，同时法治又是人类共同追求的崇高理想目标。

中外历史经验表明，在国家法治建设的进程中，难免会遭遇种种困难，理论的争锋、观念的冲突、旧制度的阻挡，以及利益的再分配，都会使法治建设的推进不是一条坦途大道。推行法治者不但需要义无反顾的壮烈情怀，还需要一往无前的探索勇气。

苏力教授在《法治及其本土资源》一书中说：“真正能得到有效贯彻执行的法律恰恰是那些与通行的习惯、惯例相一致或相近的规定。”确实，实现法治的基本要求便是法律的有效执行，要使其融入民众的生活，就必须充分利用本土资源。这便是说，法治之路离不开地方性的探索与实践。

浙江是改革开放的先行者和排头兵，是中国经济社会发展最具有活力的省份之一，而且在法治建设方面浙江也一直敢立潮头，勇于实践。

2003年8月起，在时任省委书记习近平的推动下，浙江省实行领导干部下访制度，变群众上访为领导下访，成为“法治浙江”建设的重要载体。2005年，省委十一届九次全会，通过《中共浙江省委关于制定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明确提出要“以推进‘法治浙江’建设为载体，努力建设民主健全、

法治完备、公共权力运行规范、公民权利切实保障的法治社会”。2006年，省委十一届十次全体（扩大）会议，又审议通过《中共浙江省委关于建设“法治浙江”的决定》。会议指出，省委提出并推进“法治浙江”建设，是根据中央的决策部署，对浙江现代化建设总体布局的进一步完善。2014年12月4日，省委十三届六次全会通过了《关于全面深化法治浙江建设的决定》，浙江进入了法治建设的快车道。

自习近平同志在浙江省提出“法治建设”决策近10年来，全省各地、各部门扎实推进“法治浙江”建设，依法执政水平明显提高，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等各方面均取得显著成效，走出了一条经济发达地区法治先行先试的新路子。今天，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面对新的形势任务，浙江人民在浙江省委的领导下，乘势而上，浙江省委就全面深化“法治浙江”建设做出新的部署，明确了“路线图”，确定了“时间表”，全面推进“法治浙江”建设正向纵深发展。

宁波大学法学院的老师们受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的委托，着手撰写“‘法治浙江’丛书”，旨在探寻“法治浙江”建设的曲折历程，展示“法治浙江”建设的丰富内容，揭示“法治浙江”建设的基本规律，总结“法治浙江”建设的成功经验与发展障碍，谋划“法治浙江”建设的新思路、新方案、新路径。

经过近一年酝酿策划、调研讨论和分工撰写，代表这一研究成果的十一个课题成果以丛书形式呈献给读者。相信这套丛书的出版，能让全国乃至世界了解“法治浙江”建设成果，同时也希望能够引起浙江乃至全国法学界、法律界人士总结“法治浙江”的经验，思考“法治浙江”的未来趋势，与我们一起共同把这一个课题做得更好、更深。

是为序。

沈满洪

2015年11月5日

注：作者为宁波大学校长

目 录

第一章 浙江海洋强省战略	001
第一节 浙江海洋强省战略的提出	002
第二节 浙江海洋经济示范区建设	007
第三节 浙江舟山群岛新区建设	010
第四节 浙江海洋环境法治建设	015
第二章 浙江海洋功能区划	022
第一节 浙江海洋资源分布	022
第二节 浙江省海洋功能区划基本概况	030
第三节 浙江海洋功能区划制度的发展与实施	037
第三章 浙江海域使用管理	046
第一节 浙江海域资源的分布	046
第二节 浙江省重点海域分布及使用现状	051
第三节 浙江省海域使用管理制度的发展	064
第四章 浙江无居民海岛资源的开发利用与保护	071
第一节 浙江无居民海岛资源的分布	071
第二节 浙江无居民海岛资源的开发与利用	073
第三节 浙江无居民海岛资源管理制度的发展和实施	081

第五章 浙江海洋渔业资源的保护	094
第一节 浙江海洋渔业资源的分布	094
第二节 浙江海洋渔业资源的开发利用与保护	101
第三节 浙江海洋渔业资源管理制度的发展与实施	111
第六章 浙江海洋生态环境的保护	126
第一节 浙江海洋生态环境问题	126
第二节 浙江海洋生态文明示范区的建设和管理	133
第三节 浙江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制度的发展与实施	142
参考文献	156
后记	161

第一章 浙江海洋强省战略

21世纪是人类全面认识、开发利用和保护海洋的新世纪。1994年11月16日生效的《联合国海洋公约》，标志着现代国际海洋法律制度的建立，为全球海洋资源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国际法律基础，同时也表明国际海洋权分配进入新阶段，200海里以内海域逐步国土化，公海和国际海底向国际共同管理的方向发展。沿海发达国家纷纷把海洋开发上升为国家战略，用现代科技勘察海洋空间，开发海洋资源，培育海洋新兴产业，抢占产业制高点，争夺海洋权益，发展海洋经济进入新阶段。浙江拥有约26万平方千米海域，其中内海约3.09万平方千米、领海约1.15万平方千米，在深水岸线、海岛、近海渔业、海洋能和滩涂、旅游等方面具有“四个第一、两个第三”的全国比较优势，其中深海岸线资源占全国1/3，海岛数量约占全国40%，滩涂资源位居全国第三，近海渔业资源位居全国首位，旅游资源位居全国第三，海洋能资源蕴藏量位居全国前列。浙江拥有着得天独厚的海洋资源优势，浙江海洋经济发展潜力十分巨大，发展海洋经济成为浙江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实现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战略选择。然而发展海洋经济离不开法治的支撑，海洋经济的发展体系需要依法构建，发展行为需要依法规范，发展秩序需要依法维护，海洋经济在发展中的法律风险和矛盾纠纷有赖于法律的有效防范和化解。近年来随着浙江海洋经济的发展，浙江海洋法治的保障作用日益凸显，浙江海洋经济发展和浙江海洋法治建设均取得一系列的显著成就。

第一节 浙江海洋强省战略的提出

浙江省历届省委、省政府都高度重视海洋经济发展。在1993年全省第一次海洋经济工作会议上提出要建设海洋经济大省，在2003年第三次海洋经济工作会议上进一步提出要建设“海洋经济综合实力强、海洋产业结构布局合理、海洋科技先进、海洋生态环境良好的海洋经济强省”的奋斗目标；同年，浙江省委出台了《关于建设海洋经济强省的若干意见》，明确了建设“海洋经济强省”的目标。2005年，浙江省政府批准印发了《浙江省海洋经济强省建设规划纲要》，标志着浙江省全面开发蓝色国土、加快发展海洋经济战略的实施又推进到了一个新的阶段。2011年3月，国务院正式批复《浙江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规划》，标志着浙江海洋经济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海洋经济发展不仅成为浙江省第一个国家战略，而且也成为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布局的重要环节。规划明确了“一个中心、四个示范区”的战略定位，即要建设成为我国重要的大宗商品国际物流中心、海洋海岛开发开放改革示范区、现代海洋产业发展示范区、海陆协调发展示范区、海洋生态文明和清洁能源示范区；同时，进一步明确了“一核两翼三圈九区多岛”的空间布局和构筑“三位一体”港行物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舟山群岛新区和发展海洋新兴产业的三大任务。同年6月30日国务院又批复同意设立浙江舟山群岛新区（国函〔2011〕77号），这使我省海洋经济发展和舟山群岛新区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2012年在国务院2006年批准实施的《浙江省海洋功能区划》基础上，依据《全国海洋功能区划（2011—2020年）》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省政府制定颁布了《浙江省海洋功能区划（2011—2020年）》，进一步优化海域开发和保护格局，为浙江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和浙江舟山群岛新区的发展空间提供有力保障。根据党的十八大提出“建设海洋强国”的战略部署，2013年我省明确提出了要“建设海洋强省”。

一、浙江建设海洋经济强省的必要性

首先,建设海洋经济强省是浙江发挥海洋资源优势,拓展发展空间的需要。“不谋万世者,不足谋一时;不谋全局者,不足谋一域。”传统的眼光通常认为浙江陆域面积不大,是个资源小省。而浙江是海洋资源大省,拥有海域面积 26 万平方公里,是陆域面积的 2.6 倍,大陆海岸线和海岛岸线长达 6500 公里,占全国海岸线总长的 20.3%,居全国第一位;面积大于 500 平方米的海岛 3061 个,占全国的 2/5;各类海洋资源极其丰富,港口、渔业、旅游、油气四大资源得天独厚。加快发展海洋经济,不仅可以为浙江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提供新的资源,而且可以有效缓解浙江省陆域经济发展面临的资源、环境、人口压力,为全省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新的空间。

其次,建设海洋经济强省是浙江推进经济结构调整,形成新的发展优势的需要。浙江经济一直是“轻、小、民、加”,产业层次低,科技水平低,产品附加值低。当前浙江恰逢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期和经济结构的调整期,需要摆脱对粗放型增长的依赖,实现产业的脱胎换骨。海洋经济是高附加值经济,海洋产业其中相当一部分融合了现代科技成果,是知识、技术、资金密集型产业。因此加快发展海洋经济,就是要通过深入实施科技兴海战略,在全面提升海洋渔业等传统产业的同时,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进经济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形成新的发展优势。

再次,建设海洋经济强省是浙江加强合作交流,扩大对外开放的需要。浙江北承长江三角洲,东临太平洋,西连长江流域和内陆地区,区域内外交通便利,紧邻国际航线战略通道,具有深化国内外区域合作的区位优势。海洋是长三角经济圈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长三角二省一市走向世界的共同通道,随着我国加入世贸组织和长三角一体化进程的加快,今后的一段时期,是浙江省加快发展海洋经济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发挥浙江省的区位优势和港口资源

优势,大力发展“大进大出”经济,在更高层次上实现“两头在外”,推动浙江开放型经济再上新台阶。

二、浙江建设海洋经济强省的路径

首先,坚持以港口建设为突破口。习近平同志指出,要抓住“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地位的确立和我省港口腹地的延伸”这一良机,“加快沿海港口资源的整合与开发”,“加快宁波—舟山港一体化进程”,“加快开发大港口、建设大通道,发展大物流,形成以宁波—舟山深水港为枢纽,温州、嘉兴、台州港为骨干,各类中小港口为基础的沿海港口体系和现代物流系统”,“努力把宁波—舟山港建设成为我国国际远洋集装箱干线港和以煤炭、铁矿石、石油、粮食等重要大宗物资为主的现代港口物流基地”。

其次,坚持有重点地发展临港工业。习近平同志强调发展临港工业是重中之重,必须“立足现有产业基础,有所为有所不为”,“重点发展石化工业、能源工业、船舶制造业,适当发展钢铁工业,积极建设战略物资储备基地”。他还强调,“各地要从自身实际出发,因地制宜,有所侧重,有所突破”,“以宁波镇海、北仑、大榭岛、嘉兴乍浦和舟山金塘岛为重点,加快形成环杭州湾石化工业基地;以建设三门核电和浙江沿海大型港口电厂为重点,加快形成华东地区重要的能源工业基地;以船舶修理和大中型、特种船舶制造为重点,把舟山等建成为全国重要的船舶修造业基地;以粮食、石油等储备为重点,在沿海地区加快建设战略物资储备基地;充分发挥宁波等地港口优势,通过异地改造等发展钢铁工业”。

再者,坚持海洋基础设施先行。习近平同志认为,“要发展海洋经济,就必须先搞好海洋基础设施建设”,要按照“整合沿海、延伸海岛、加强互通、扩大共享”的思路,“搞好沿海城市、中心大岛、重要海洋功能区的布局衔接和联动建设”,集中力量推进三大对接工程,同时加快推进集疏运大通道和内河航道等项目建设。

最后,坚持实施科技兴海战略。习近平同志认为,创新是不竭动力,“必须深入实施科技兴海战略”,“支持浙江海洋学院以及浙

江大学、宁波大学等涉海专业加快发展”,“鼓励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开展以资产为纽带的产学研联合”,“不断提升科技对海洋经济的贡献率”。

三、浙江海洋经济强省建设的现状

海洋经济强省战略继续向纵深推进。2007年,浙江省进一步提出“大力发展海洋经济,加快建设港航强省”的工作部署。2010年,浙江被确定为全国海洋经济发展试点地区。2011年2月25日,国务院正式批复了《浙江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规划》。同年6月30日,国务院又批复同意设立浙江舟山群岛新区,这使得我省海洋经济发展和舟山群岛新区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我省初步构筑起以宁波、舟山为中心,温台杭嘉为两翼的海洋经济发展格局。

海洋经济综合实力显著增强。2014年全省海洋经济增加值约完成6000亿元,占GDP的比重由2002年的7.5%上升到15%,海洋经济已经成为我省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全省经济发展的辐射拉动能力不断增强。

海洋产业结构布局日益合理。海洋产业三次结构从2002年的21:36:43,调整为2013年的7:41:52,海洋产业结构更趋优化。2014年全省临港石化工业企业完成销售收入2730亿元;船舶工业完成总产值965亿元;海洋旅游业实现收入约3009亿元。海洋新兴产业的发展较快,对经济拉动的贡献度不断提升。

海洋经济重大项目建设快速推进。杭州湾嘉绍大桥、象山港跨海大桥、椒江二桥等一批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成投用,温州瓯飞一期围垦、温州大门大桥、舟山鼠浪湖矿石中转码头、嘉兴海河联运工程、台州头门港区、宁波杭州湾大众汽车、舟山金海重工、舟山万泰海洋工程、三门核电等一批海洋经济重大项目加快推进。

海洋科教支撑能力不断提升。2013年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占海洋生产总值比重约为2.4%,科技贡献率达66%。浙江海洋学院新校区全面建成投用,可望升格为浙江海洋大学。浙江大学海洋学院(舟山校区)、宁波诺丁汉国际海洋经济技术研究院、舟山海洋

科学城、温州海洋科技创业园等科教平台建设加快推进。目前全省拥有涉海类专业高校 21 所、涉海类省重点学科 40 个,涉海科研院所 13 家、国家级海洋研发中心(重点实验室)4 家、海洋科技创新平台 15 家,正在加快提升海洋科技自主创新能力,如膜法海水淡化技术、海产品育苗和养殖技术、海产品超低温加工技术、分段精度造船技术等。

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得到加强。浙江省重点污染领域整治深入推进,主要入海污染物总量得到控制,区域性环境污染有效遏制,全省近岸海域环境质量保持基本稳定。环境监测监控能力显著提高,已对钱塘江、曹娥江等 7 条主要入海河流、沿海地区 109 家(个)直排海污染源和省级以上海洋保护区实施了环境监测。重点实施了一批包括重点海岛、海湾、海岸带在内的综合整治修复及保护项目,已设立省级以上海洋自然保护区和海洋特别保护区 13 个、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13 个、水产增殖放流区 11 个。

“桥牌”效应逐渐显现。习总书记当年力推的“两桥”建成投用以后,大大提高了沿海黄金大通道的运行效率,有效保障了长三角地区战略物资的供应。2014 年,宁波—舟山港货物吞吐量达 8.7 亿吨,连续六年保持全球港口首位;集装箱吞吐量达 1945 万标箱,列全球第 5 位。现在的宁波—舟山港,已拥有全国最大的水路运输运力与中转减载泊位群,承担了长江经济带 45% 的铁矿石、90% 以上的油品中转量、1/3 的国际航线集装箱运输量,以及全国约 40% 的油品、30% 的铁矿石、20% 的煤炭储备量。两张“桥牌”也为宁波、舟山地区承接国际产业转移和产业转型升级提供了更多机会,极大带动了以宁波、舟山地区为核心的沿海地区跨越式发展,并对提升我省在长三角地区的竞争力和“龙眼”地位,更好地融入“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国家战略,发挥了战略上的重大作用,产生了深远影响。^①

^① 刘亭:《新格局下新优势》,《浙江日报》2015 年 6 月 4 日。

第二节 浙江海洋经济示范区建设

2011年2月,国务院正式批复《浙江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规划》,批复要求《规划》实施要突出科学发展主题和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主线,以深化改革为动力,着力优化海洋经济结构,加强海洋生态文明建设,提高海洋科教支撑能力,创新体制机制,统筹海陆联动发展,推进海洋综合管理,建设综合实力较强、核心竞争力突出、空间配置合理、生态环境良好、体制机制灵活的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形成我国东部沿海地区重要的经济增长极。这次国务院批复的《浙江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规划》,是在“十二五”开局之年获批的重要的国家发展战略规划,这标志着浙江海洋经济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成为国家海洋经济发展战略和区域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有效提升了浙江在全国发展中的地位。这既是中央对浙江多年来发展海洋经济成绩的充分肯定,也是对浙江发展海洋经济工作的大力支持,更是对浙江发展海洋经济提出的更高要求。

一、浙江海洋经济示范区建设的战略意义

加快浙江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建设,是完善国家沿海区域发展战略布局的战略部署,是培育新的经济增长极的战略决策,是推进经济转型升级的战略选择,是统筹陆海、扩大开放的战略举措。

首先,有利于科学开发利用海洋资源,促进海洋经济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加快浙江海洋经济发展,积极推进示范区建设,有利于科学规划海洋经济发展,坚持开发与保护并重,集约利用深水岸线、海岛、海洋能等资源,规范资源开发行为,切实保护海岛、海岸带和海洋生态环境,培育新的增长极,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生态文明建设,实现人海和谐。

其次,有利于完善沿海区域发展战略格局,实现海陆统筹。加快浙江海洋经济发展,积极推进示范区建设,有利于促进上海国际

航运中心建设,加快长江三角洲地区一体化进程,强化长江三角洲地区和海峡两岸经济区的联系,完善我国沿海地区发展格局,增强沿海地区开发开放的总体实力;有利于积极探索海陆联动的新思路与新举措,提升浙江辐射长江流域、带动内陆地区发展的能力。

再者,有利于保障国家战略物资供应安全,维护国家海洋权益。加快浙江海洋经济发展,积极推进示范区建设,形成全国重要的大宗商品储运、加工和贸易中心,有利于充分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维护国家战略物资供应安全和经济安全;有利于探索海洋综合管理体制机制,加强综合保障体系建设,提升维护国家海洋权益的能力。

二、浙江海洋经济示范区建设的布局

浙江省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建设的总体要求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和国务院批复《浙江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规划》精神,深入实施“八八战略”和“创业富民、创新强省”总战略,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以富民强省、社会和谐为根本目的,着力优化海洋经济结构,加强海洋生态文明建设,提高海洋科教支撑能力,创新海洋体制机制,统筹海陆联动发展,推进海洋综合管理,建设综合实力较强、核心竞争力突出、空间配置合理、科教体系完善、生态环境良好、体制机制灵活的海洋经济科学发发展示范区,形成我国东部沿海地区重要的经济增长极。

第一,围绕建设大宗商品国际物流中心,加快打造“三位一体”港航物流服务体系。发展港航物流是发展海洋经济的重要内容。我省拥有丰富的港口资源和区位优势,具有深化国内外区域合作、发展港航物流的有利条件。同时发展港航物流有利于充分利用国际国内两种资源、两个市场,维护国家战略物资供应安全和经济安全。要围绕港航强省建设,着力构筑由大宗商品交易平台、海陆联动集疏运网络、金融和信息支撑系统组成的“三位一体”港航物流服务体系,加快推进以宁波—舟山港为核心的大宗商品储运加工

贸易基地和集装箱干线港建设,提升上海国际航运中心的整体功能,努力把我省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建设成为我国大宗商品国际物流中心,为我国战略物资供应和经济安全提供有力支撑。

第二,围绕建设现代海洋产业发展示范区,着力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发展海洋经济说到底就是要充分挖掘和大力发展海洋生产力,把培育发展现代海洋产业作为重要突破口。要围绕建设现代海洋产业发展示范区的目标要求,坚持引进和培育并举,扶持培育一批海洋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强海洋科研与产业化基地建设,扶持壮大港口物流、海洋装备制造、清洁能源、海水利用、海洋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提升发展临港先进制造业、滨海旅游、现代渔业等优势产业,同时结合我省海洋产业转型升级的实际,着力打造并做强国际知名企业和品牌,努力建设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产业集群,加快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推进海洋经济转型升级,切实增强我省海洋经济综合实力和国际竞争力。

第三,围绕建设海陆协调发展示范区,不断优化“一核两翼三圈九区多岛”的海洋空间开发格局。发展海洋经济,要求海陆联动、统筹推进,必须注重发挥不同区域的比较优势,加快构建“一核两翼三圈九区多岛”的海洋经济总体发展格局。要以宁波—舟山港海域、海岛及其依托城市为核心,促进宁波、舟山区域统筹联动发展,加快舟山海洋综合开发实验区建设;以环杭州湾产业带及其近岸海域为北翼,以温台沿海产业带及其近岸海域为南翼,加强与上海国际金融航运中心和海峽西岸经济区接轨;加快杭州、宁波、温州三大都市圈海洋高新技术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增强对周边区域的集聚辐射,打造海洋经济发展战略高地;依托沿海七市,建设九大产业集聚区,使之成为我省海洋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城市新区培育的主载体,同时积极推进梅山、六横等重要海岛的开发利用与保护,打造我国海洋经济开放开发的先导区。

第四,围绕建设海洋生态文明和清洁能源示范区,积极推进海洋海岛资源合理开发和有效保护。人海和谐、可持续发展是海洋经济的根脉。发展海洋经济既要“海里淘金”,更要生态文明。要

坚定不移地走海洋生态保护与海洋开发并重的发展道路,强化海洋资源有序开发、生态利用和有效保护,合理开发岸线资源和海岛资源,把有条件的大中岛建设成为港口物流岛、清洁能源岛、国际旅游岛,同时加强陆海污染综合防治和海洋环境保护,加强海域污染防治和生态修复,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循环经济,切实提高海洋经济可持续发展能力。

第五,围绕建设海洋海岛开发开放改革示范区,探索创造有利于海洋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体制环境。发展海洋经济是一项探索性工作,必须以改革创新的精神推进海洋综合开发和管理。我省较早地进行了要素市场化配置、资源环境有偿使用等改革,经过多年发展完善,基本形成了高效、规范的市场机制,为海洋经济发展提供了良好环境。要发挥浙江体制机制灵活的优势,加大在海洋发展规划统筹、政策引导、资金支持、体制创新等领域的改革力度,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引导民间资本积极参与海洋经济发展,加快杭州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重点推进舟山群岛综合开发开放、杭甬海洋科技创新、甬舟港航配套服务、温台民营海洋产业发展等特色试点工作,努力形成科学、有序、高效、完善的体制环境,促进我省海洋经济又好又快发展。^①

第三节 浙江舟山群岛新区建设

舟山是我国唯一的群岛型设区市,包括1390个岛屿及其邻近海域,陆域面积约1440平方千米,海域面积约2.08万平方千米,区位、资源、产业等综合优势明显,是浙江海洋经济发展的先导区和长江三角洲地区海洋经济发展的重要增长极。2011年6月,国务院批准设立浙江舟山群岛新区,明确提出舟山群岛新区建设要以深化改革为动力,以先行先试为契机,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

^① 《加快建设海洋经济强省》,《今日浙江》2011年第5期。